

南方医科大学教务部

教务部〔2025〕1号

关于印发《南方医科大学课堂教学质量 督导实施方案》的通知

各教学单位：

为完善教学督导体系，规范督导工作流程，结合工作实际，现将《南方医科大学课堂教学质量督导实施方案》印发你们，请认真贯彻执行。

南方医科大学教务部

2025年9月5日

（联系人：师璐，联系电话：61648606）

南方医科大学课堂教学质量 督导实施方案

为深入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教育的重要论述，落实《中共教育部党组关于加强高校课堂教学建设提高教学质量的指导意见》《中共中央办公厅 国务院办公厅关于深化新时代教育督导体制机制改革的意见》《教育部关于深化高校教师考核评价制度改革的指导意见》等文件精神，结合《南方医科大学本科课堂教学管理实施办法》和我校教学督导工作实际，特制定本实施方案。

一、工作原则

问题导向，激励发展。重在帮助教师发现不足和改进提高，挖掘教师教学亮点，推广优秀经验，激发教师内生动力，实现教师自我成长与教学质量全面提升。

督导并重，精准指导。实施教、学、管三维督导，定位薄弱环节提供针对性指导，以督促改、以导促优，推动教学规范与创新并举。

全面督导，闭环提升。重在督导教师教学过程和教学常态，建立“监测-反馈-改进”闭环，动态跟踪优化教学实践，形成持续改进的教学质量生态。

三级联动，协同增效。建立“学校、学院（部）、学系”三

级本科教学督导模式，督导团、教学单位与管理部门协同联动的督导机制，全校上下相互配合、形成合力、提高效益。

二、督导范围

本方案所指的教师教学工作是指人才培养方案中列入的各培养阶段教学活动，主要包括课堂教学，实验教学和实习、见习等环节。目前，学校的教学场地主要涵盖校本部、顺德校区、第一临床医学院、第二临床医学院、第三临床医学院、深圳临床医学院、口腔医学院、康复医学院、麻醉学院，以及广东省人民医院临床医学院、南部战区总医院、中部战区总医院、东部战区总医院等教学基地。所有承担本科教学的教师(含兼职及外聘教师)均为督导对象，校院两级督导协同，原则上保证每学期每位授课教师均被督导听、巡课至少一次。

三、督导方式

以线上与线下相结合的方式开展课堂教学质量督导。线下督导通过深入教室、实验室和实习、见习科室等教学场所开展；线上督导通过智慧教学督导平台开展。具体督导方式包括但不限于：

（一）课堂听课。围绕师德师风、教学目标与内容、教学方法、教学效果、教学保障等方面，重点观察和评价教学态度、课程思政、教学方法改革、过程性评价、学习效果。听课方式分为：

常规随机听课：督导员随机选择听课时间、地点及课程，不提前通知任课教师，旨在全面了解常态教学情况。

重点帮扶听课：针对近三年新进教师、首次承担某门课程教学的教师以及教学评价靠后或教学效果有待提高的教师，根据学校和学院（部）重点关注名单进行听课，旨在提供针对性诊断与指导。

专项跟踪听课：对即将参加专业认证或评估的核心主干课程、申报或建设中的一流课程、实施重大教学方法改革或课程思政示范建设的课程、以及前期督导发现问题较多需持续关注的课程，进行连续多次听课，旨在深度评估课程建设、改革或改进成效。

检查评估听课：配合学校的教学检查、课程评估、教师教学质量评价、教学竞赛初评、上级检查等特定管理或评价任务要求，对指定的教师和课程进行听课，旨在服务于相关决策、评价或选拔需求。

（二）集中巡课。校级督导组定期进行集中巡课，督导员自行随机巡课，对专业课、选修课、实验课等进行巡查，了解教师教学状态、学生学习状态、学生到课率、抬头率、课堂氛围、师生互动交流等情况，对教学管理、教学条件以及教学环境进行检查，发现问题及时向相关部门提出意见和建议。

（三）线上评课。督导员须在听课24小时内完成线上评课，

针对存在的问题提出具体、明确、具有可操作性的改进建议。根据课程类型与教学环节特点，课堂教学质量评价指标分为理论课、实验课、见习课、体育课、讨论课等类别，具体评价内容按不同课堂形式分类设置，详见教务管理系统“听课评价”平台内的配套评价体系。

（四）教学资料检查与指导。为保障课堂教学质量，验证教学实施与目标的一致性，定期检查教学大纲、教案、作业、试卷及考核成绩等教学资料；主动参与集体备课、试讲等活动，指导教学资料规范性建设。

（五）师生双向访谈。建立常态化师生沟通机制，适时开展教师访谈，与教师交流课堂教学经验和问题；多形式开展学生访谈，了解学生对课堂教学的反馈和意见。

四、督导工作的组织与分工

（一）督导工作办公室牵头督导体系建设与运行协调。督导工作办公室负责整体教学督导工作的统筹和协调，指导与协调校、院两级督导团（组）的工作联动，对课堂教学质量督导任务进行分工落实，制定和修订课堂教学质量评价指标，负责“智慧教学督导平台”的迭代开发和功能优化，对督导的教学质量评价结果进行统计分析，及时向相关部门反馈教学质量评价结果和教学中存在的问题。

（二）教学督导团具体实施全过程质量督导工作。校级教学督导团重点开展全校性教学质量监测与评价，组织实施跨教学单位的集中巡课，对重点课堂和教师开展专项督导，负责校级层面教学质量问题的宏观诊断、分析与报告，为学校教学决策提供依据，对各单位教学督导组工作进行业务指导与质量监督。各单位教学督导组负责本单位日常教学质量监控，开展常态化听评课和教学巡查，针对发现的问题提供即时指导，定期汇总分析督导情况并形成书面总结，并向学院、相关单位和校级督导团报送督导情况及改进建议。校院两级督导团（组）通过智慧教学督导平台实现数据共享，对跨院系教学问题开展联合督导行动。

（三）各单位协同落实质量改进责任。各教学单位根据督导反馈结果，通过组织教师制定针对性改进方案、开展专项教学研讨、建立内部帮扶机制等措施，系统推进教学整改工作，并将整改落实情况作为教师绩效考核的重要依据。教务处强化制度建设，负责课堂教学管理实施办法的制定和修订，将教学质量督导结果与教师的绩效、职称评定等挂钩，协调解决跨学院的教学问题。学生处主抓学风建设，处理督导反馈的学风问题，完善课堂管理的制度设计，开展学风主题教育活动。教学发展中心聚焦能力提升，根据督导反馈的教师教学问题，设计针对性的培训课程和工作坊，为新教师、教学薄弱教师等重点帮扶对象提供个性化指导，

推广优秀教学经验。

五、督导结果的反馈与改进

（一）即时沟通，推广优教经验。督导听巡课中，发现的问题可当场与任课教师交流并提出改进建议；对需进一步处理的紧急问题，须即时向有关部门反馈并督促落实。发现优秀教学做法，应及时向督导工作办公室推荐。

（二）分类反馈，确保问题解决。在听课过程中，若发现存在突出或集中的问题，且直接反馈可能影响教学秩序或教师情绪时，听课人员可将问题详细记录，并上传至智慧教学督导平台“问题跟踪”板块，或直接反馈至督导工作办公室，由督导工作办公室反馈至相关单位。属于教学质量问题，反馈至教师所在学院；属于管理问题，反馈至有关管理部门；属于学生纪律问题，反馈至学生处和学生所在学院。有关责任部门要及时给予解决处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至督导工作办公室。

（三）专项通报，推动全面整改。督导工作办公室根据专项督导结果形成书面通报，明确具体问题、责任单位，及时反馈至相关二级学院和职能部门。各责任单位须在5个工作日内整改相关反馈问题，由校院两级督导组专家监督整改过程，确保措施落地见效。督导工作办公室定期召开督导例会，汇总整改进展并协

调解决共性问题，对整改不力的单位予以通报，对成效显著的经验进行总结推广。

六、督导结果的应用

（一）以评促教，服务教师专业发展。建立“激励-帮扶”双轨机制，对教学成效突出的教师，在绩效奖励、职称评定、评优评先中优先推荐，推广其教学经验与创新成果；对教学能力待提升的教师，联合教学发展中心提供个性化指导，通过专项培训、结对帮扶等方式助力改进。

（二）以评促管，激发教师内在动力。建立督导评价与教师发展联动机制，将督导结果科学纳入教师教学业绩考核体系。通过评价指标引导，强化教师教学质量主体责任意识，激发教师的内生动力，推动课堂教学从“规范达标”向“优质创新”进阶。

（三）以评促改，促进教学质量提升。建立督导结果追踪机制，对整改成效进行多维度评估，对持续优化的典型案例予以推广，对整改不力的实施重点督导，形成螺旋式上升的质量改进循环。

七、督导工作的要求

（一）紧跟时代要求，强化督导责任。学校教学督导员需持续更新督导观念，紧密结合“两性一度”和新时代本科教学工作的新要求开展教学督导工作，关注新时代教育技术的发展和教育

理念的更新，不断调整和完善督导工作的重点与方式，确保督导工作的前瞻性与有效性。

（二）规范听课流程，保障督导质量。督导员应根据学校要求和整体计划针对性地进行听课。应提前进入教室，以不干扰教师正常教学为原则进行课堂督导，以一节课为单位开展听课。听课前了解相关课程的教学大纲、教学进度等基本信息，听课过程中认真记录，听课及时反馈。

（三）客观、公正地评价课堂教学质量。注重以客观事实为依据，通过详实的文字记录、图片或视频等原始资料留存课堂观察证据，确保评价的客观公正。收集和整理有关教风、学风和教学管理方面的意见，及时发现教学过程中的不足并及时反馈和提出整改建议，力促问题的改进和教学质量的提升。

（四）注意发现教学过程中好与差的典型。对教学态度认真、教学效果显著的教师，向有关部门推荐表彰；对好的教学成果和教学改革经验加以研究和总结，并提出推广建议；对教学效果有待提高的教师，帮助他们查找不足、分析原因、促其改进。